

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附加天津市渗漏、鼠咬、虫蛀、鸟啄、动物侵扰扩展 保险（适用于中能建项目）条款

第一条 本附加险条款是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企业财产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条款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主险的基础上，投保人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

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第二条 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合同为准；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第三条 兹经双方同意，本保险扩展承保保险标的在保险单列明地域范围内由于渗漏、鼠咬、虫蛀、鸟啄、动物侵扰造成的损失。